

# 第一篇 证券与证券市场

## 第一章 证券总论

### 第一节 证券概述

#### 一、证券的概念

证券是各类财产所有权或债权凭证的通称，是用来证明证券持有人有权取得相应权益的凭证。如股票、公债券、基金证券、票据、提单、保险单、存款单等都是证券。凡根据一国政府有关法规发行的证券都具有法律效力。

证券首先是一种信用凭证或金融工具，是商品经济和信用经济发展的产物。如债券就是一种信用凭证，无论是企业债券、金融债券还是国债，都是发行主体为筹措资金而向投资者出具的、承诺到期还本付息的债权债务凭证。再如股票，就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用以证明股东的身份和权益，并据以获得股息和红利的凭证。从筹资的角度看，股份制是一种特殊的信用形式，即通过信用将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使用。没有信用的发展，就难有大规模的集资，也不会有股票的发行与交易，股份制就难以形成。基金证券则是同时具有股票和债券的某些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本身就是资金集合的一种形式，是将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委托专门的投资机构从事能保证投资人收益的组合投资，基金券持有人则对基金

拥有财产所有权、收益分配权和剩余财产分配权。这些作为资本信用手段的证券能定期领取利息或到期收回本金，且具有买卖价格，可以在证券市场上进行转让和流通。除此之外，还有作为货币证券的商业票据。在市场经济和生产社会化的发展过程中，企业为了追求利润最大化，必然要加速资本流通，缩短周转周期，尽量节约资本的使用，为此便产生了商业信用和作为商业信用手段的商业票据，如汇票、支票和本票等。这些商业票据不仅仅是一种信用工具，而且还可以在一定范围内周转流通，发挥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等货币职能。

## 二、证券分类

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对证券进行不同的分类。按其性质的不同，可以将证券分为证据证券、凭证证券和有价证券。

证据证券是指只是单纯地证明事实的文件，主要有借用证、证据书面证明等。在证据证券中，有一种具有特殊效力的证券被称为“免责证券”如提单即属此类。

凭证证券是指认定持证人某种私权的合法权利者，证明对持证人所履行的义务是有效的文件。如存款单、借据、收据及定期存款存折等就属于这一类。凭证证券实际上是无价证券。其特点是，虽然凭证证券也是代表所有权的凭证，但不能让渡，不能真正独立地作为所有权证书来行使权利。如存款单就是民法中的消费寄存凭证，属单纯的凭证证券，不是有价证券，因为它既没有可让渡性，也没有完全代替存款合同的功能。当然，这也不是一成不变的。60年代，美国的商业银行为阻止存款额的下降，以企业的富裕资金为对象，发行一种可以让渡的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即CD）来吸收大量资金，这种存款凭据显然已不同于一般的存款单，它实际上可以看作是金融债券的一种，应该归入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主要是指对某种有价物具有一定权利的证明书或凭

证。有价证券通常被分为三类 即货币证券 ,包括银行券、票据、支票等 资本证券 ,包括股票、公司债券等 财物证券 如货运单、提单、栈单等。有价证券本身没有价值,因为它不是劳动产品。但是由于它能给持有者带来一定的收益,所以它又有价格,可以在证券市场上自由买卖。

### 三、有价证券

#### (一) 有价证券的概念

有价证券是一种具有一定票面金额,证明持券人有权按期取得一定收入,并可以自由转让和买卖的所有权或债权证书。人们通常所说的证券,指的就是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不是劳动产品,故其自身并没有价值,只是它能为持有者带来一定的股息、红利或利息收入,因而可以在证券市场上自由买卖和流通。影响有价证券行市的因素很多,但主要因素则是预期利息收入和市场利率。因此,有价证券价格实际上是资本化的收入;有价证券是虚拟资本的一种形式,是筹措资金的重要手段。

有价证券是市场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历程来看,有价证券的正常交易能起到自发地分配货币资金的作用,通过有价证券,可以吸收暂时闲置的社会资金作为长期投资分配到国民经济各部门,从而优化资源配置。同时,由于有价证券的行市受主客观及国内外多种因素的影响,有价证券的价格经常出现暴涨暴跌、起伏不定的现象,由此引起的投机活动会造成资本市场的虚假供求和混乱局面,这又会造成社会资源的巨大浪费。我国现阶段正处在市场经济大发展的时期,有价证券及其相关市场的建设与发展也显得日益紧迫和必要。但是,我们要充分借鉴发达市场经济国家的成熟经验,吸取其教训,充分发挥有价证券的积极作用,尽可能减少有价证券运行过程

中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 (二) 有价证券的分类

有价证券的种类多种多样,从不同的角度,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对其进行不同的分类。

1. 按发行主体的不同,可分为政府证券(公债券)、金融证券和公司证券。

(1) 政府证券。政府证券亦即政府债券。它是指政府为筹措财政资金或建设资金,凭其信誉,采用信用方式,按照一定程序向投资者出具的一种债权债务凭证。政府债券又分为中央政府债券和地方政府债券,中央政府债券也称国债。

(2) 金融证券。金融证券是指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为筹措信贷资金而向投资者发行的,承诺支付一定利息并到期偿还本金的一种有价证券。主要包括金融债券、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等,尤以金融债券为主。

随着银行业务的不断拓展,尤其是本世纪 60 年代以来金融创新的不断深化,金融证券以其方便、灵活、高收益等优势,深受金融机构和广大投资者的欢迎。如金融债券的利率就可以比较灵活地安排,不必过多地受存款最高利率的限制;金融债券的付息方式也可以灵活多样,这使得它对投资者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发行金融债券所筹集的资金,不必向中央银行缴存存款准备金,这又有利于商业银行充分地运用资金。此外,对商业银行来说,由于金融债券具有明确的偿还期,到期之前一般不能提前还本付息,因而筹集的资金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而对于金融债券的持有人来说,它又比其他一些金融资产具有更强的流动性,因为在二级市场比较发达的情况下,凭借商业银行的良好信誉,金融债券可以比较容易地在市场上转让。

(3) 公司证券。公司证券是公司为了筹措资金而发行的有价证券。公司证券包括的范围比较广泛,内容也比较复杂,但主要有股

票、公司债券等。

2. 按所体现的内容不同，有价证券可分为货币证券、资本证券和货物证券。

(1) 货币证券。货币证券指的是可以用来代替货币使用的有价证券，是商业信用工具。货币证券在范围和功能上与商业票据基本相同 即货币证券的范围主要包括期票、汇票、支票和本票等，其功能则主要是用于单位之间的商品交易、劳务报酬的支付以及债权债务的清算等经济往来。现在各银行发行的信用卡，其实质也是一种货币证券。

期票是指由债务人向债权人开出的，在约定期限支付款项的债务证书，是商品交易活动中通用的一种货币证券。期票到期，债务人必须按票面金额向持票人付款。期票在到期之前，经过债权人背书之后可以转让，也可以向银行申请贴现。

汇票是指由出票人签发的，委托付款人在见票时或者在指定日期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汇票在出票人开出时并不具有法律效力，经债务人或其委托银行签字或盖章后才能成为有效的有价证券。在金融市场开放的国家 and 地区，汇票经受票人背书后可以转让或向银行贴现。有些国家的银行和邮电局办理接受汇款人的委托签发汇票，由银行、邮电局或汇款人寄交收款人向指定付款的银行、邮电局领取款项。按出票人的不同，汇票分为银行汇票和商业汇票。

支票是指由出票人签发的，委托办理支票存款业务的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开立支票存款账户和领用支票，必须有可靠的资信，并存入一定的资金。支票可分为现金支票和转账支票。支票一经背书即可流通转让，具有通货作用，成为替代货币发挥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的信用流通工具。运用支票进行货币结算，可以减少现金的流通量，节约货币流通过费用。

本票是指由出票人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本票的出票人必须具有支付本票金额的可靠资金来源，并保证支付。根据出票人的不同，本票可分为商业本票和银行本票，但多为银行签发的银行本票。本票经背书后也可以流通转让，部分发挥货币职能。

(2) 资本证券。资本证券是有价证券的主要形式，是指把资本投入企业或把资本贷给企业和国家的一种证书。资本证券主要包括股权证券（所有权证券）和债权证券。股权证券具体表现为股票，有时也包括认股权证；债权证券则表现为各种债券。狭义的有价证券通常仅指资本证券。

资本证券的功能和作用与经济运行中的职能资本既有十分相似之处（都能给其所有者带来盈利），也有非常明显的差别。资本证券并非实际资本，而是虚拟资本。它虽然也有价格，但自身却没有价值，形成的价格只是资本化了的收入。资本证券是独立于实际资本之外的一种资本存在形式，间接地反映实际资本的运动状况。

资本证券与实际资本在量上也不相同。在一般情况下，资本证券的价格总额总是大于实际资本额，因而它的变化并不能真实地反映实际资本额的变化。资本证券的活动可以促使财富的大量集中和资金的有效配置。

(3) 货物证券。货物证券是对货物有提取权的证明，证明证券持有人可以凭单提取单据上所列明的货物。货物证券主要包括栈单、运货证书及提货单等。

3. 根据上市与否，有价证券可分为上市证券和非上市证券。划分为上市证券和非上市证券的有价证券是有其特定对象的，一般只适用于股票和债券。

(1) 上市证券。上市证券又称挂牌证券 指的是经证券主管机关批准，并向证券交易所注册登记，获得资格在交易所内进行公开

买卖的有价证券。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证券交易所对申请上市的公司都有一定的要求。满足了这些要求才准许上市。发行股票或债券的公司要在证券交易所注册其证券，必须符合注册条件并遵守规章。证券交易所要求申请上市的公司提供的情况主要包括：申请上市的股票或债券的数额和市场价格，股东持有股票的情况，以及纳税前的收益和股利分配情况等。当上市公司不能满足证券交易所关于证券上市的条件时，交易所取消该公司证券挂牌上市的权利。

证券上市可以扩大上市公司的社会影响，提高公司的名望和声誉，使其能以较为有利的条件筹集资本，扩大经济实力。对投资者来说，由于上市公司必须定期公布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因而有利于投资者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挂牌上市为证券流通提供了一个连续性市场，证券在市场上的流通性越强，投资者就越愿意购买。证券交易的价格是竞价买卖形成的，一般比较合理，因而有利于降低投资者的投资风险。

(2) 非上市证券。非上市证券也称非挂牌证券、场外证券，是指未在证券交易所登记挂牌，由公司自行发行或推销的股票或债券。非上市证券不能在证券交易所内交易，但可以在交易所以外的“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有的也可以在取得特惠权的交易所内进行交易。非上市证券由于是公司自行推销的，与上市证券相比，筹资成本较高，难以扩大公司的社会影响，也难以为公司赢得社会声誉。

一般说来，非上市证券的交易比上市证券的交易要多。在交易所内上市的证券种类非常有限，只占整个证券市场种类的很小部分。大多数非上市证券因不符合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而未能登记注册，但有些规模大且信誉好的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为了免去每年向交易所付费及呈送财务报表等，即使符合交易所规定的条件，也不愿意在交易所注册上市。更何况现代电子通讯网

络技术的不断发展，又为场外非上市证券的交易提供了十分便利的条件。

### （三）有价证券的特征

有价证券具有作为金融工具的共有的特征：偿还性、流动性、收益性和风险性。债券一般都规定有偿还期，股票和永久性债券的偿还期可视为无限长；流动性是指迅速变为货币而免受损失的性能，不同证券的变现能力有强有弱，有时差别很大；收益性是转让资金使用权的回报性能，收益率的高低依证券的品种及其运行方式的不同而有所区别；风险性是指本金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包括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等。不同的证券种类，其风险程度大不相同。

## 四、有价证券的经济效用

尽管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历史较短，但发展速度很快。在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证券和证券市场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 （一）发行证券是企业筹措资金的重要手段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生产规模的扩大，创办新企业和维持现有企业都需要巨额资金。巨额的资金需求仅靠企业自身的积累和内部的集资远远不能得到满足，必须从企业外部开辟资金来源渠道。企业从外部解决资金短缺主要有两条渠道：一是从银行贷款；二是发行有价证券。我国企业资金普遍偏紧，银行贷款压力很大，信贷资金来源与运用的矛盾十分突出，因此发行有价证券（主要是股票和债券）有利于满足企业投资于机器、设备及厂房等固定资产上的长期资金需求。

（二）证券和证券市场的发展有利于促进资金的合理流动，优化资源配置

证券和证券市场的这种作用是通过投资者和证券发行者两方面的行为发挥出来的。从投资者的角度看，为了谋求其投资的保

值与增值，必然十分关注投资对象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投资者之所以作出购买某家公司的证券的投资决策，是因为经过对投资对象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分析后，认为这家公司能有效地运用资金，投资于这种企业不仅股息或利息有保障，而且能随着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分享企业的经营成果。投资者这种经过分析判断后作出的投资决策，有利于社会资金流向高效率的产业和企业。从证券发行者的角度看，通过发行有价证券筹集的资金如果得不到合理有效的运用，发行的债券难以按期支付利息，就有可能被清盘；发行的股票不能支付或者支付的股利数额很小，股票的价格就会下跌，这样，企业用于扩大再生产的资金需要甚至用于维持简单再生产的资金需要都会得不到满足。在这种压力之下，企业只能加强内部管理，改善经营状况，以最少耗费生产出尽可能多的适销对路产品，既满足社会需要，又降低资源消耗和浪费，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从整个社会的角度看，社会资源的配置就得到了优化。

（三）证券和证券市场的发展有助于促进信用体系的发展与完善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不但要发展间接融资方式，直接融资方式也应给予足够的重视。银行间接融资的一个重要原则，就是必须兼顾盈利性、流动性和安全性，为此必须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即资金的运用必须与资金的来源相适应。银行的资金来源多为活期存款，吸收的存款又要缴存存款准备金和留足自存准备，因而银行贷款以短期性的流动资金贷款为主，贷放资金的能力非常有限；企业运用直接融资方式发行有价证券，不但能满足其日益增长的资金需要，而且有助于我国信用体系的发展与完善。

（四）证券和证券市场是国家实现产业政策，实行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

从国内外的情况看，国家对经济生活的干预有加深的趋势，有价证券便是国家干预经济生活的重要工具之一。

国家干预经济生活首先必须掌握足够的财力资源。西方发达国家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近年来不断提高，一般在30%以上；中央财政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也增加到了60%以上。尽管这样，这些国家还是滚动式推出品种多、规模大的国债，以满足政府干预经济生活的资金需要。我国上述两个比重曾严重下降，这对经济实力本来就比较薄弱的国家财政来说，更是承受着巨大的资金需求压力。为了增加国家财力，增强宏观调控，调整经济结构，我国近年来连续发行了巨额国债，这大大增强了国家干预经济生活和进行宏观调控的能力。

证券和证券市场对实现国家产业政策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产业政策是国家制定的、利用多种手段、通过规划产业结构的目标、干预产业结构的形成等措施，最终实现国民经济各产业部门均衡发展的产业指导原则，也是指导投资者合理、正确投资的依据。投资者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进行投资，就能在国家实行的各种优惠政策的作用下取得较好的投资效益。因此，投资者也就会竞相购买那些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发展前景广阔、社会经济效益高的、产业部门发行的有价证券，向这些部门进行投资。这会使这些部门的发展得到充足的资金，从而使整个社会的产业结构不断向产业政策要求的方向变动。而那些不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的部门和企业，由于其发展前景黯淡，社会经济效益不好，它们发行的有价证券必然受到投资者的冷遇，其正常运作的资金需求得不到满足，发展也会受到限制。

证券和证券市场还能发挥调控货币流通量的作用。货币流通量与货币流通必要量相适应是经济均衡发展的重要前提。货币流通量取决于货币供给量，决定货币供应量的因素有多种，这些因素都直接或间接地受市场上有价证券的数量及其流通状况的影响。如果发行的有价证券数量多，流通状况好，则意味着大量的手持现金转化成了证券，从而可以减少流通中的现金量，降低现金漏损率

和资金闲置系数。在公开市场上，如果中央银行大量抛售证券，则会减少流通中现金和存款的数量，从而减少货币供应量；反之，如果中央银行大量收购证券，则又会增加货币供应量。此外，有价证券还能影响流通中的货币结构。这主要是指中央银行运用货币政策，来改变货币在证券市场与商品市场的流通比例以及在不同地区的流通比例，进而改变货币的流通量。

## 第二节 股 票

### 一、股票的定义

股票是一种有价证券，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用以证明投资者的股东身份和权益并据以获得股息和红利的凭证。马克思曾在《资本论》中指出：“股票 如果没有欺诈 它们就是对一个股份公司拥有的实际资本的所有权证书和索取每年由此生出的剩余价值的凭证。”<sup>①</sup>

股票一经发行，持有者即为发行股票的公司的股东，有权参与公司的决策，分享公司的利益，同时也要分担公司的责任和经营风险。股票一经认购，持有者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股本，只能通过证券市场将股票转让和出售。作为交易对象和抵押品，股票已成为金融市场上主要的、长期的信用工具。但实质上，股票只是代表股份资本所有权的证书，本身并没有任何价值，不是真实的资本，而是一种独立于实际资本之外的虚拟资本。

### 二、股票的法律性质

股票以法律形式确定了股份有限公司的自有资本以及公司与股东之间的经济关系，具有特定的法律意义。股票的法律性质主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4 卷，387页 人民出版社，1962。

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股票是反映财产权的有价证券

股票是一种代表财产权的有价证券，代表着股东获取股份有限公司按规定分配股息和红利的请求权。虽然股票本身没有价值，但股票代表的请求权却可以用财产价值来衡量，因而可以在证券市场上买卖和转让。

股票所代表的财产权与股票是合为一体的，与股东是不可分离的。持有股票的人就是股东，出示股票才能行使财产请求权。股票转让，其包含的财产请求权也一并随之转移。在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经营的状态下，股东行使股票的财产请求权所获得的收益是一种相对稳定的长期的资本化的收入。

### （二）股票是证明股东权的法律凭证

股票持有者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对于公司及公司财产，享有独立的股东权。股东权是一种综合权利，包括出席股东大会、投票表决、任免公司管理人员等“共益权”以及分取股息红利、认购新股、分配公司剩余财产等“自益权”。股票便是证明这些权利的法律凭证。法律确认并保护持有股票的投资者以股东的身份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或者凭借手持的多数股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必须依法服从股东权，执行股东大会的决策意志。

股票将股东与公司联结起来，形成相应的权利义务关系。这种关系不同于一般的所有权或债权关系。股东因拥有股票而享有股东权，却丧失了对其出资的直接支配权；股票虽能代表股东的地位和权利，但由于股票的可流通性，也就只能根据股票的股东权证明作用，通过在股票上署名或股票的持有者来认定股东身份，承认其股东权。可见，股票是一种证权证券。

### （三）股票是投资行为的法律凭证

对发行者来说，股票是筹措自身资本的手段；对认购者来说，购买股票则是一种投资行为。股票就是用来证明这种筹资和投资

行为的法律凭证。

随着经济的发展，企业的资金需求不断扩大。在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都难以满足资金需要的情况下，便可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行股票筹措自有资金；社会成员要向公司投资，就可以购买其发行的股票，所投资金成为公司的法人财产，不能要求公司返还或退股。投资者购买股票后即为公司股东，有权获取股息和红利，有权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股票便是这种投资和吸引投资的法律依据。

股票是投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份额的证券化，属于资本证券。一般说来，股票依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而存在。但是，股票又不同于投资本身。通过发行股票筹措资金而进行的投资，是股份有限公司用于生产和流通的实际资本；而股票则是进行股票投资的媒介，独立于实际资本之外，凭借它所代表的资本额和股东权益在股市上从事独立的价值运动。可见，股票并不是现实的财富，但可以促使现实财富的集中。

### 三、股票的经济特征和市场特征

在市场经济运行中，股票具有以下特征：

#### （一）收益性

股票的收益性指的是持有者凭其持有的股票，有权按公司章程从公司领取股息和红利，获取投资的收益的性能。认购股票就有权享有公司的收益，这既是股票认购者向公司投资的目的，也是公司发行股票的必备条件。

股票收益的大小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在一般情况下，从股票获得的收益要高于银行储蓄的利息收入，也要高于债券的利息收入。股票的收益性还表现在持有者利用股票可以获得价差收入和实现货币保值。也就是说，股票持有者可以通过低进高出赚取价差利润；或者在货币贬值时，股票会因为公司资产的

增值而升值，或以低于市价的特价或无偿获取公司配发的新股而使股票持有者得到利益。

## （二）风险性

股票的风险性是与股票的收益性相对应的。认购了股票，投资者既有可能获取较高的投资回报，同时也要承担较大的投资风险。

在市场经济活动中，由于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股票的收益就不是事先即已确定的固定数值，而是一个事先难以确定的动态数值，它要随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而波动，也要受到股票市场行情的影响。公司经营得越好，股票持有者获取的股息和红利就越多；公司经营不好，股票持有者分得的盈利就会减少，甚至无利可分，这样股票的市场价格就会下跌，股票持有者就会因股票贬值而遭受损失；如果公司破产，则股票持有者连本金也保不住。

由此可见，股票的风险性是与收益性并存的，股东的收益在很大程度上是对其所担风险的补偿，股东收益的大小与风险的大小成正比。

## （三）稳定性

股票的稳定性包含两方面的涵义：一是指股东与发行股票的公司之间存在稳定的经济关系；二是指通过发行股票筹集到的资金在公司有一个稳定的存续时间。

股票是一种期限无穷大的法律凭证，反映着股东与公司之间比较稳定的经济关系。投资者购买了股票就不能退股，股票的有效存在又是与公司的存续期间相联系的。对认购者来说，只要其持有股票，公司股东的身份和股东权益就不能改变。同时，股票又代表着股东的永久性投资，他只有在股票市场上转让股票才能收回本金。而对公司来说，股票则是筹集资金的主要手段。由于股票始终流通于股票交易市场而不能退出，因此，通过发行股票所筹集到的资金，在公司存续期间就是一笔稳定的自有资本。

#### （四）流通性

流通性是股票的一个基本特征。股票的流通性是商品交换的特殊形式。持有股票类似于持有特殊的商品，随时可以在股票市场兑现。股票的流通性促进了社会资金的有效利用和合理配置。

股票具有很高的流通性。在股票交易市场上，股票可以作为买卖对象或抵押品随时转让。股票转让，意味着转让者将其出资金额以股价的形式收回，而将股票所代表的股东身份及各种权益让渡给了受让者。

#### （五）股份的伸缩性

股票所代表的股份既可以拆细，又可以合并。

股份的拆细，是指将原来的一股分为若干股。股份拆细并没有改变资本总额，只是增加了股份总量和股权总数。当公司利润增多或股票价格上涨后，投资者购入每手股票所需的资金增多，股票的市场交易会发发生困难。在这种情况下，就可以将股份拆细，即采取分割股份的方式来降低单位股票的价格，以争取更多的投资者扩大市场交易量。

股份的合并，即是将若干股股票合并成较少的几股或一股。股份合并一般是在股票面值过低时采用。公司实行股份合并主要出于如下原因：公司资本减少；公司合并；或者使股票市价由于供应减少而促使股票价格回升。

#### （六）价格的波动性

股票在交易市场上作为交易对象同其他商品一样也有自己的市场行情和市场价格。股票价格的高低不仅与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紧密相关，而且与股票收益与市场利率之间的对比关系密切相联。此外，股票价格还会受到国内外政治、经济、社会以及投资者心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从这点看，股票价格的变动又与一般性商品的市场价格的变动不尽相同，大起大落是股票价格变动的基本特征。

股票在交易价格上所表现出的波动性，既是公司吸引社会公众积极进行股票投资的重要原因，也是公司改善经营管理，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增强公司竞争能力的一个重要的外部因素。

#### （七）经营决策的参与性

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股票的持有者即是发行股票的公司的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的董事会，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股票持有者的投资意志和经济利益通常是通过股东参与权的行使而实现的。

股东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的权利大小，取决于其所持有的股份的多少。从实践看，只要股东持有的股票数额达到决策所需的实际多数时，就能成为公司的决策者。

股票所具有的经营决策的参与性，对于调动股东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于建立一个制衡的、科学合理的企业运行和决策机制，具有十分重要的实践意义。

#### 四、股票的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为了满足自身经营的需要，根据投资者的投资心理，发行多种多样的股票，每种股票所代表的股东地位和股东权利各不相同。按照不同的标准，股票主要有以下几种基本类型：

##### （一）普通股股票和优先股股票

按股票所代表的股东权利划分，股票可分为普通股股票和优先股股票。普通股股票是最普通也是最重要的股票种类；优先股股票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具有收益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优先权的股票。关于普通股股票和优先股股票，将在后文详细阐述。

##### （二）表决权股股票和无表决权股股票

按照股东是否对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享有表决权，可将股票划分为表决权股股票和无表决权股股票。

##### 1. 表决权股股票。这是指持有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享有表

决权的股票。表决权股票具体又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1)普通表决权股股票，即每股股票只享有一票表决权，也称单权股股票。这类股票符合股东权一律平等原则，各国公司法均予以确认 故其适用范围广 发行量大。

(2)多数表决权股股票，即每股股票享有若干表决权的股票，也称多权股票。这种股票一般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的股东发行的，如公司的董事会或监事会成员，其目的在于保证某些股东对公司的控制权，以限制公司外部的股东对公司的控制，或限制股票的外国持有者对本国产业的支配权。在现代公司制度中，对持有多数表决权股股票的股东的行为往往加以限制，有的国家甚至不允许发行多数表决权股股票。

(3)限制表决权股股票 即表决权受到法律和公司章程限制的股票。在股东所持股票达到一定数量后，其享有的表决票数将受到限制。限制的目的在于防止持有多数股票的少数股东利用多数表决权控制公司的经营，保护众多小股东的权益。

(4)有表决权优先股股票，这是优先股股票中的特例。持有这类股票的股东，可以参加股东大会，有权对规定范围内的公司事务行使表决权。

2. 无表决权股股票。这是指根据法律或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不享有表决权的股票。相应地，这类股票的持有者无权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但仍可以参加股东大会。在实践中，公司普遍发行表决权股股票，特殊情况下发行无表决权股股票。这类股票多限于优先股股票，特别是累积优先股股票，其实质是以收益分配和剩余资产清偿的优先权作为无表决权的补偿。发行无表决股股票的目的在于满足那些只为获取投资收益而不愿意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投资者的需要，从而加快资本的筹集和公司的设立，同时也有利于少数大股东对公司的控制。由于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是股东权的基本内容之一，是股东地位平等的